

永山規矩雄與近代臺灣木材利用調查

文・圖片提供／吳明勇（淡江大學歷史學系暨研究所副教授）



▲永山規矩雄的著作《臺灣木竹材之利用（本島人之部）》（左）、履歷書（中）及技倆證明書（右）。

永山規矩雄，1887 年生，日本鹿兒島人，1907 年畢業於鹿兒島縣立第一中學校，1911 年 10 月 1 日渡臺，擔任臺灣總督府殖產局勤務，1919 年任臺灣總督府營林局書記、營林局林業試驗場勤務，1921 年升任技手，1933 年以家事問題辭職。在臺期間歷經林業試驗場和中央研究所林業部時期，共在職二十餘年，可謂任職最久的試驗人員。永山對臺灣林業史最大的貢獻，在於其傾多年之力，鉅細靡遺的調查出關於臺灣人木竹材的利用狀況，撰寫出《臺灣木竹材之利用（本島人之部）》一書，是近代臺灣第一部全面性的木材利用調查專書，建立了近代臺灣木材利用的知識基礎。

對殖民者而言，殖民地森林的重要性是蘊藏其中的木材利用。1927 年，永山規矩雄在林上和日本的差異，如桁、梁、柱這些圓木（丸太）會經過鉋削然後加上顏料和塗料，而在日本並

不使用這些屈曲材和角材。這些方法基本上是用於器具用材或是建築材，例如生活起居中的桌子、椅子、屋內的地板等或是一些特製的木箱類，臺灣人會因人為的興趣，在器具裝飾上添加很多複雜的加工，而這些加工大部分採取曲線的設計，但在日本的設計則以直線為主，在雕刻上多採用正方形、直

角的直線。能夠適合這些雕刻或是彎曲的樹種，是日本重要的針葉樹、闊葉樹樹種；臺灣人在器具用材的消耗上，闊葉樹所占的比例較多。由此也可看出臺灣人在雜木的利用上遠比日本發達，可稱為臺灣的特色。



▲根據總督府的統計資料，1934 年臺灣森林面積占全島總面積的 53%。（圖片提供／莊永明）



▲日治時期，日籍人員與林業技術人員於臺灣神木前合影。

此外，臺灣人在交通車輛、搬運和農業上的利用也是大宗，木造船、橋梁、礦山用杭木、輕便軌道用枕木及各種農具都大量使用了針葉、闊葉樹木；漁業、渡船運送等所使用的竹筏也大量使用竹材，其中，絕大部分是島內土產竹類。由上可知，臺灣人在生活上廣泛的利用各類木材，其所使用的木材不僅具有臺灣土產的特色，也有仰賴對中國地方的樹木，如針葉樹福州杉用材即是著名例子，這都是長久以來所形成難以改變的民族習慣。

根據永山的考察，臺灣人所消費的木材種類眾多，在市場上的木材大致分為島內產（內國材）、日本移入的日本材和北美材，外國產以對岸輸入中國材為主及少量的沿海州材。就市場的木材樹種及一般用途概況而言，臺灣各市場的交易上，在島內產木材中，官行材是以營林所產的扁柏、紅檜、香杉、亞杉、臺灣柏、姬子松、柯、櫻類等為主；而從日本移入的日本杉，則專用於建築建具及其他木造船、器具材等。

民行材則以扁柏、紅檜、山杉、松蘿、肖楠、楠仔、雞油、烏心石、柯仔、思仔、茄苳、山豚肉、江某、赤皮、苦苓、山黃麻、造船、包裝箱。從對岸輸入的福州材，則是臺灣人首要的民族慣用木材，一般作為建築、棺材及粗器皿材；而福州松則有作為茶葉用箱的特殊用途。而美國的米松及米梅則因巨大材形及低廉的價格，通常被選為大型建築及其他構造用材或是土工特種用材，但有不耐白蟻的缺點，並非熱帶地區良好的適用材。

永山在掌握了臺灣人木材利用的種類之後，再將調查結果統整出 215 種樹木，並列表說明各種樹木可利用的用途。永山不僅總論木材的意義、性質和形態，也針對建築、造船、土工、橋梁、水工、車輪、小木工、雕刻、璇作、農具用材等利用方面，詳細論述臺灣人各種木竹材的分類、特質、利用地方和用材樹種，並且掌握臺灣人木材的利用範圍、販路系統及工藝性質，清楚的掌握了臺灣人生活上木竹材利用的各項用途與生活上的關係。《臺灣木竹材之利用（本島人之部）》此部經典之作，被譽為臺灣木材利用文獻上最重要的參考資料。



▲官行的營林所材中以紅檜、扁柏為主，主要用於建築用材。圖為阿里山紅檜林。（攝影／莊信賢）